**農業數位解決方案上架申請書**

1. **基本資料**

|  |  |  |  |
| --- | --- | --- | --- |
| 公司名稱 | \*請提供公司LOGO圖檔 | 統一編號 |  |
| 負責人 | 姓名/職稱 | E-mail | 聯絡電話 |
|  |  | 電話 |  |
| 手機 |  |
| 聯絡人 | 姓名/職稱 | E-mail | 聯絡電話 |
|  |  | 電話 |  |
| 手機 |  |
| 加入「智慧農業科技服務體系」情形 | □已完成□未完成註1：若已完成登錄，請提供「智慧農業科技服務體系」登錄完成之證明（如:網頁名單截圖、登錄通過通知信件等…）註2：「智慧農業科技服務機構能量登錄」名單、登錄申請方式及相關資訊等詳見網址https://www.intelligentagri.com.tw/smartagrilist。 |

1. **農業數位服務方案技術說明**

|  |
| --- |
| 申請說明：1. 提出之數位服務後續將由農業部提供所有農業經營者進行需求的選擇，並進行輔導配對，因此服務名稱及介紹請務必簡潔清楚。
2. 提出之數位服務未來可能會與其他服務進行合作串接，且需配合政府進行生產端數據資料蒐集，因此建議具備API串接功能及客製化彈性，並參考「臺灣資通產業標準協會-智慧農業感測資料格式標準及測試規範」建立資料格式標準欄位。
 |
| 數位服務功能類型 | □ 智慧生產類 （環境感測、病蟲害監控、噴灌系統、RFID、智慧農機…）□ 數位管理類 （進銷存、ERP、POS、履歷/溯源管理、資訊安全…）□ 行銷推廣類 （客服機器人、社群管理、CRM、電商平台、網路開店…） |
| 方案內容及特色 | 服務名稱 | （請簡潔明確，如：養殖監測、雲端POS、金流串接、line訂購系統…） |
| 服務簡介 | 1. 使用期限：114/04/XX-114/XX/XX （本計畫預計執行期至114年8月底，若有提供贈送、試用或保固等延長優惠，請註明。）
2. 介紹：（請簡述該功能可提供的內容，50字內）
 |
| 內容詳述 | （請詳述該功能可提供的內容，500字內）\*請提供產品圖片，建議3張 |
| 收費標準 | 1. 價格總額(含稅)：○○○○元（團購價：○○○○元）
2. 說明：（若有服務之外衍生費用，如系統維運費、使用流量費、資訊服務費等，請詳述）

團購機制：（若有5人以上團購機制請說明） |
| 使用教學 | □無教學，□圖卡教學，□影片教學，□其他\_\_\_\_\_\_\_檔案名稱：（請提供教學說明檔案名稱）\*請提供教學說明檔案，且限定為PDF檔案形式 |
| 教學影片 | \*請提供Youtube影音連結作分享嵌入連結 |
| 其他附加說明項目 |  |
| 提供後台服務 | 提供類型：□ 會員登錄資料 □ log data資料 □ 後台流量記錄分析□ 其他（請簡述）：若無提供後台服務請填無 |
| 是否有 AI 應用 | □ 現階段有（請簡述）□ 未來計劃導入（請簡述）□ 其他（請簡述） |
| 回傳圖片格式說明 | * 公司Logo：800\*600px
* 產品圖片：1,200\*600 px
* 檔案大小2MB為限
* 格式：.jpg
* 為確保圖片解析度清晰，請隨信回傳。
* 所有檔案大小若超過 10MB，請提供下載連結。
 |

1. **農業數位服務方案上架規範同意書**

|  |
| --- |
| **本同意書說明貴公司若通過申請農業數位服務上架後應遵守之規範。**當您勾選「我同意」並簽署本同意書時，表示您已閱讀、瞭解並同意接受本同意書之所有內容及其後修改變更規定。1. 貴公司可透過本計畫平台上架並銷售方案，上架之方案內容應與申請時遞交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以下簡稱本院)審查的方案內容一致，方案資料若有內容調整、版本更新、價格變更等所有調整需求，須經本院審核同意。若貴公司有新方案可隨時依照本書面審查格式提出。
2. 貴公司保證上架本計畫平台之方案內容並無侵害他人之智慧財產權，若有他人主張侵權時，應自負其責，概與本院無涉。
3. 貴公司若於執行期間遭使用者投訴3次以上且屬實者，經本院以書面通知限期改善而未改善者，本院將取消該資訊服務業者上架資格。
4. 貴公司及其參與人員，均應嚴守採購之農產業者業務機密，不得有侵害權利之行為。
5. 本計畫執行期間，如因技術、市場、情事變遷、不可抗力或其他因素，而無法完成本計畫時，貴公司與本院雙方皆得提出具體理由停辦或停止參與本計畫。
6. 貴公司透過本計畫平台提供方案服務，針對訂單方式說明：
7. 方案採購：關於農業小微型企業、農民團體或農業個體戶等小微型業者，會依據貴公司所提供之聯繫方式，進行聯繫採購，本計畫平台僅做農業數位服務方案之露出與媒合，不負買賣雙方簽約之保管責任，亦無訂單追蹤義務。
8. 方案訂單處理：貴公司須於農產業者聯繫採購後的7 個工作日內，完成訂單確認與提供服務，若拒絕承接訂單應具體且詳實說明理由。
	* **我已閱讀並接受上述農業數位服務上架後應遵守規範同意書內容**
 |
| **申請人事業機構與負責人簽章(單位大小章)** | **日期：中華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 |